

有趣的动物

马大谋 编绘

辽宁人民出版社

一九八〇年·沈阳

有趣的动物

马大谋 编绘

*

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
(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)
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
沈阳市第二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: 787×1092 1/32 印张: 3
字数: 48,000 印数: 41,501—139,500
1979年10月第1版 1980年2月第2次印刷
统一书号: R13090·29 定价: 0.21元

目 录

聪明的“林中野人”

- 猩 猩 (1)

我国的特产珍兽

- 熊 猫 (9)
金丝猴 (16)
四不象 (20)

凶猛的兽中之王

- 狮 (25)
虎 (29)
豹 (34)

非洲的著名动物

- 长颈鹿 (39)
斑 马 (44)

海陆上的“庞然大物”

- 鲸 (47)
象 (52)

澳大利亚的珍奇

- 鸭嘴兽 (59)

袋鼠	(63)
最美丽的飞禽	
孔雀	(67)
大“走禽”与小飞鸟	
鸵鸟	(71)
蜂鸟	(74)
南极洲的“居民”	
企鹅	(78)
有用的动物资源	
蛇	(84)

聪明的“林中野人”

猩 猩



你听说过关于野人的故事吗？传说有些深山老林里生活着野人，它们遍身是毛，力气可大啦，连狮子、老虎也不敢惹它们；还说野人有个怪脾气，它抓住人后总一个劲地笑，直到笑昏了，人才敢偷偷地溜掉。

这个传说可靠吗？当然不足为信。但是，据科学家分析，关于野人的故事，并非毫无根据；他们认为，许多传说中的野人，实际是指一种叫猩猩的动物。

说起猩猩，你也许没看见过。它有点象猴子，但比猴子大，是一种很有趣而珍贵的动物，能象人一样直立行走，还善于模仿人的动作，因此被一些人误认为是野人。据说，印度尼西亚土著人就把猩猩叫“奥兰乌达”，意思是“林中野人”。我国一本古书

《尔雅翼》也把猩猩称做野人。

当然，猩猩根本不能和人相提并论。但是，他的聪明却是任何动物都赶不上的，以致许多传说和书籍中，对它的智力做了许多离奇的渲染，有的书上说猩猩会讲人话，有的书上说猩猩喜欢穿鞋和饮酒等等。

实际情况并不是这样，但是，猩猩毕竟是一种进化到最高等的动物，在动物学家眼里占有特殊地位，被划分为灵长目。在这个灵长目的大“家族”里，除了猩猩之外，还有黑猩猩和大猩猩两种。

据说，我国古时也产猩猩；相传公元前四百年，在云南保山县、广东封川县以及湖北省房县都发现过。由于自然环境的变迁，目前在我国已看不到这类野生动物了。



图1 猩猩

现在，猩猩主要产于东南亚的加里曼丹和苏门答腊的森林中，而黑猩猩和大猩猩则分布于非洲。

猩猩全身毛色褐黄，也叫褐猿。前肢比较长，后肢可直立，站起来有一米四到一米五高，体重约一百四五十斤，经常栖息于树上。

黑猩猩遍身黑毛，也叫黑猿，比猩猩略小些。

大猩猩长得可魁梧了，活象个大胖子。雄的站起来有一米六七高，体重约四百来斤。最大的高达一米八八，体重在五百八十斤以上。



图2 黑猩猩

各种猩猩都能在地上直立行走，这实在是个了不起的本领。因为除人以外，任何动物只能爬行一辈子。不过猩猩走路的姿势很笨拙。恩格斯这样描写过：“它们自然的走法是半直立的姿势，而且需要用手



图3 大猩猩

来帮助。大多数的类人猿是以捏成拳头的手的指节骨支撑在地上，两腿蹬起，使身体穿过长臂之间前进，就象瘸子拄着两根拐杖行走一样。”

除雄猩猩常常独来独往外，黑猩猩和大猩猩都喜欢合群。由于体

力强壮，行动敏捷，几乎不怕任何野兽。有人发现：一次，有个猩猩跑到了水边，不小心让凶狠的鳄鱼给咬住了，鳄鱼的牙齿比钢刀还快，谁料想猩猩比它更厉害，一使劲就把鳄鱼的嘴巴劈开了。

大猩猩脾气更凶猛，当它遇到敌害时，常常会用拳头使劲地敲打自己的胸膛，就象一位“勇士”在向敌人叫号，同时，龇牙咧嘴，连声怒吼来吓唬对方，它的叫声响亮，很远的地方都能听到。那些雄猩猩还会把雌猩猩和“孩子”送到稍远的“后方”，再回头来和敌害相斗，有时用手打，有时用牙咬，吓得狮子也不敢靠前。因此，想活捉一只大猩猩，那是很困难的事情。

各种猩猩都喜欢吃新鲜的树芽、嫩草芽、野果和

五谷，黑猩猩也爱吃点荤，象昆虫、小鸟之类，有时还偷吃蜂蜜。

雌猩猩每胎产一仔，小家伙长两个月就生出牙齿，哺乳期约一年，七岁左右成熟。一般寿命在三十年左右，但有人说黑猩猩能活到六十岁。

雌猩猩对“孩子”很爱护。英国的著名生物学家、达尔文进化论的积极支持者赫胥黎介绍说，一次，有人遇到一只雌黑猩猩和它的两只幼仔一起呆在树上，忽然发现了人，雌黑猩猩和一个幼仔便慌忙逃跑，还有一只留在树上，雌黑猩猩跑出不远，为了营救“孩子”又急忙转身回来爬上树，用臂抱住幼仔，但是，很不幸，它们“母子”都被猎人开枪打死了。从这个“悲剧”中可以看到雌猩猩对幼仔多么爱护。

各种猩猩在许多习性方面都流露出较高的智力（大猩猩的脑容量就有五百毫升，比其它动物大得多），它们能显示出镇静、忧愁、嬉笑、愤怒、惊恐，等等表情。特别是年幼的猩猩可教给多种复杂的技艺，会表演不少节目呢。

许多动物学家对它们做过研究。有人发现黑猩猩会使用一根棍棒把掉在火里的苹果取出来；甚至于会把一根细竹竿插入另一粗的竹竿中，用它从远处把蜜桔拨到自己跟前。

英国女科学家简·古多尔曾经花费好多年的时间，

在非洲考察过野生黑猩猩的习性。有一天，她发现一只黑猩猩用木棍撬开了箱盖上的小铁门。更有趣的是，它们还能摘下树枝，把叶子嚼一嚼，然后利用这个象海绵一样的枝叶，伸进水洞里把水吸出来喝。

还有人进行过一次有趣的试验，他做了一个能转动的盘子，盘子一半涂黑色，另一半涂白色，在黑色的半边放一只白盒子，在白的一半放一只黑盒子。他把新鲜水果在黑猩猩注视下放入黑盒子里，并盖上盖。当转动圆盘后，再让黑猩猩取出水果，结果，准确地从黑盒中取出了水果。这一试验，充分说明猩猩有较强的记忆力。

有些科学家还试验教猩猩说话。本世纪四十年代末到五十年代初，美国心理学家基恩·海斯和卡西·海斯夫妇，他们把一个小雌猩猩，当作自己家里的成员来抚养。经过六年的艰苦训练，居然教会了它说“妈妈”、“爸爸”、“杯子”和“上面”这四个词的英语发音。

海斯夫妇和后来一些人研究的结论是：黑猩猩的发音器官与人的发音器官很不相同，先天不足，无法发出一些需要用舌头来调节的声音。

另外，两位美国心理学家加德纳夫妇，还进行一次教黑猩猩学聋哑人手语的实验。一九六六年，他们开始给一个年仅十个月的雌猩猩（名字叫沃休）教授聋

哑人使用的手势语言。经过多年的努力，证明这个“学生”的成绩不错。据一九七四年介绍，沃休已能熟练地做一百六十个手势（即一百六十个词汇），用来表示“我”、“帽子”、“猫”、“花”等名词，以及“进”、“出”、“跑”、“笑”等动词。甚至于会用这些手势表达一些复杂的意思。这的确是一桩有趣的实验，也说明猩猩在生物发展阶段上居较高的位置。



“我”

“笑”

图 4

看到这里，你一定会对猩猩的智力感到惊奇。但是，千万别忘了，猩猩、黑猩猩和大猩猩毕竟是动物。正象恩格斯说的那样，虽然，它们的前肢和后肢已经有了手和脚的分工，能用手在树枝间修造简单的巢以

避风雨，也会拿木棒抵御敌害，或者扔石块打击其它野兽；在人的驯化下，还能做出许多简单的模仿人的动作。但是，它们从来不会有创造性的劳动。

那些把猩猩渲染得象人一样聪明的离奇故事，是不可轻信的。至于有些人打算用训练的手段来改变猩猩的习性，或者想采用教育的办法，使它们把知识从一代传给下一代而达到接近人类的文化，那是天真的幻想。

当然，从进化论的观点来看，把猩猩比喻为人类的“近亲”倒是很恰当的。

猩猩是十分珍贵的动物，它们大多数对人没有害处，不象猴子那样偷吃庄稼，也很少主动攻击人畜。除了可供动物园展览观赏或者在马戏团表演技艺外，更富有科学研究的价值，常作为医学以及高级动物心理试验之用。

目前自然界的各种猩猩数量已很少，尤其是大猩猩，估计不过数千只。所以，在西非和刚果等国家已列为一级保护兽，动物园饲养的也很少，售价昂贵。

我国的特产珍兽

熊 猫



你看,这个动物画得多有趣。那胖胖的脑袋上,一对乌黑的眼圈,真象戴了一副墨镜。不用我说,你准知道它是只大熊猫。

大熊猫是我国特产的珍贵动物,不仅在其它地区的自然界看不到它,就是全世界也只有几个国家的动物园里展出过,能有机会见到大熊猫的人实在不多。但是,由于我国不少日用商品和出口产品,喜欢用它作商标图案,因此,很多小朋友对大熊猫的形象并不陌生。

这种动物是一八九八年第一次在我国发现的,直到一九三七年才捉到一只活的。它那胖乎乎带点傻气的举动,挺逗人喜爱;但在科学家眼里还不止这一点,更为重要的是,它在动物分类中,自立门户形成一科,对于科学研究有重要的价值,因此,很快就名

扬天下了。



图5 大猫熊

大熊猫的本名应该叫大猫熊，否则会使人发生错觉，以为它是一种猫类，其实，它的长相更接近于熊，往后还是叫大猫熊为对。

大猫熊的祖先可不象它子孙后代这样怯懦，它们有过一段繁荣兴旺的历史。大约在五十万年前，不仅在我国南北各地可以看到大猫熊，而且邻邦缅甸也到处有它们的足迹。后来，到了旧石器时代的末期（距今约一百多万年）随着人类的发展，气候的变化，大猫熊的“家族”才日益衰败了。

究竟什么原因会使它们遭受灭种之灾呢？

有人认为大猫熊在适应不同的环境时，遗传性发生了许多变化。它本来喜欢吃肉却吃起素了，而且养成了偏食的习惯，主要吃竹叶和嫩竹，饭量极大，一只成年的大猫熊，每天要吃十五斤到二十斤竹子。由于人类的发展，大片的竹林被砍掉了；气候的改变也影响竹林的生长，这就给大猫熊的生活带来了严重的困难，可怕的饥荒使它们数量大大减少。同时，随着食性的改变，原有锋利的犬齿退化了，脾气变得怯懦温顺，又不大善于识别天敌，怎么能不遭受其它野兽的迫害呢？所以到今天，大猫熊已成为一种稀有动物了。被人们叫做“活化石”。

大猫熊的老家在我国四川省西部和甘肃省最南部的深山竹林里，一年四季生活在二千到四千米的高山上，多以树洞或山洞做巢穴。近年来发现喜马拉雅山区和云南省也有它们的踪迹，并且抓到了四只，后来，送到北京动物园里安家落户了。据说，它们的长相、习性同身材较小的四川大猫熊相似，前爪很灵活，吃东西前喜欢用脚爪玩弄食物。

大猫熊性格孤僻，平时单独活动，从不合群，但不凶猛，爱玩耍，由于适应长年的高山生活，毛长得很厚密，不怕冷，却受不了热。

大猫熊主要吃竹笋、竹叶、嫩竹秆茎，尤其对箭竹感兴趣。这是一种细而挺拔的竹子，可长到十几米

高。大熊猫本来是一种食肉动物，胃比一般食草动物简单，大肠短而粗，所以成了个“大饭桶”。

不过它毕竟是食肉类的后代，难免有时会流露出先祖那种喜欢吃肉的“遗风”。除了以素食为主外，偶尔还要换换食谱，吃点肉。据说箭竹林里有一种专门吃竹子地下根茎的竹鼠，它们躲在洞里，昼伏夜出，行动狡猾，但大熊猫却自有捕捉它们的妙计。当它听到竹鼠在地下吃竹根时，便仔细找寻竹鼠洞穴，一旦发现后，立即用前爪不停地拍打地面，吓得竹鼠惊慌失措，赶忙外逃，一出洞就成了大熊猫的可口“点心”了。

在动物园里看到的大熊猫，常常是行动迟缓、笨头笨脑。但在自然界里，它并非一无所长，会爬山涉水，能上树登高；特别是在那密不透风的箭竹林里，行动敏捷，更是其它动物望尘莫及。通常它不会主动攻击别的野兽，但遭到敌害，却会一反常态，毫不示弱。据说有一种豺狗相当凶残，贪得无厌。常常跟踪骡、马、牛、羊后面，乘其不备，跳到背上，从这些家畜的肛门里把内脏掏出来吃掉，当地人把豺狗叫“掏勾子”。但是，当大熊猫遇到诡计多端的豺狗时，却自有对策，它立即蹲在大树前面，保护住肛门，使强敌无机可乘。如果豺狗敢于攻击，它就举起熊掌劈头打去，锐利的爪牙常常抓得豺狗头破血流，鼻青脸肿，



图6 大熊猫会上树

狼狈逃去。不过在多数情况下，大熊猫是受豺狗危害的，而且仔猫熊也会被它们掏窝吃。

大熊猫繁殖能力不高，每胎产一到二仔，刚下生的幼仔，体重很轻，只有三两左右，全身纯白，尾巴显得较长（约占身长的三分之一）；以后毛色逐渐改变，出现了黑眼圈，前后肢也变为黑色。母猫熊对子女很关怀，外出时常用嘴叼着，或者把稍大

一点的“孩子”背起来走，有时还用前肢抱着它们玩。除了给“孩子”喂奶外，还带领它们吃嫩竹、喝水，也教给它们爬树、游泳等本领。

由于大熊猫繁殖能力低，产量很少，为了保护这